

汨政办函〔2025〕22号

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做好2025年度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
退役士兵安置工作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，市直相关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》和国家有关政策，扎实做好退役士兵安置工作，切实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，根据《退役军人安置条例》及上级相关文件、会议精神，经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，市编委会审定，同意对2025年度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23名退役士兵进行安置（详见《汨罗市2025年度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分配明细表》）。请各相关单位按要求认真做好退役士兵报到、接收工作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接收符合安置条件的退役士兵。

附件：汨罗市2025年度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
分配明细表

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8月28日

附件：

**汨罗市 2025 年度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
退役士兵分配明细表**

主管单位	分配单位	分配数	备注
宣传部	文明实践服务中心	1	
民政局	社会福利院	1	
城管局	城市路灯服务中心	2	
退役军人事务局	退役军人服务中心	1	
商务粮食局	粮食和物资储备服务中心	1	
住建局	住房保障服务中心	1	
农业农村局	乡村振兴社会帮扶服务中心	1	
人社局	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	1	
发改局	重点建设项目事务中心	1	
社会工作部	社会工作事务中心	1	
水利局	水利建设事务中心	1	
自然资源局	镇自然资源所	2	
林业局	神鼎山省级森林公园管理中心	1	
文化旅游广电局	考古研究和文物保护中心	1	
科技局	科技情报信息研究所	1	
屈子文化园事务中心	屈子文化园事务中心	1	
新市街道	综合行政执法大队	1	
汨罗镇	综合行政执法大队	1	
长乐镇	退役军人服务站	1	
白水镇	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	1	
神鼎山镇	综合行政执法大队	1	
合计		23	